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1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0080	
前端交易代码	510080	
后端交易代码	5110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 万元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 万元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 万元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对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200 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高于 200 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上述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 投资者可拨打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2666 或登录网站 www.csfund.com.cn 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

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1 日